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因履约能力、市场和技术等多方面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订单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如公司未能按合同约定完成货物交付将承担一定的违约责任。

2、协议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协议签署概况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比亚迪拟在合作协议有效期内向公司采购总数量不低于 56050 吨的六氟磷酸锂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信息

名称：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18527144

法定代表人：王渤

注册资本：350000.0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15 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供应链管理及其配套相关业务；供应链渠道管理与设计；物流方案设计；贸易经纪、代理与服务；市场营销；科技研发服务；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物流配送信息系统、计算机及网络系统技术开发；物流信息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汽车租赁（不包括带操作人员的汽车出租），许可经营项目是：成品油销售。

2、交易对手方实力较强，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3、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双方

甲方：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2、标的产品

六氟磷酸锂。

3、采购数量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甲方向乙方采购总数量不低于 56050 吨的六氟磷酸锂产品。

4、质量要求标准

依照双方确认的产品规格书作为标准，每批货附有质检报告单，送货单上注明产品名称，批号，数量，保质期等，产品质量符合双方约定的技术标准是本协议生效并持续履行的前提条件，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不低于附件中约定的技术要求。

5、产品交货时间、地点、结算方式

5.1 由乙方送货到甲方国内指定地点。乙方须采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产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相关要求的危险品运输车辆运输。

5.2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发生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或者政府基于安全环保等因素出台阶段性停产或减产、产品运输限制等禁令命令或通知，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如期履行合同，在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协商一致后，未能履行方不需要承担未能及时交货/采购的违约责任。双方将及时沟通，变更供货计划。

5.3 甲方按协议约定支付乙方一定金额的预付款，在满足协议约定条件时，可用来抵扣货款。

6、解决协议纠纷的方式

本协议的组成内容、解释、签订和执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管辖，并排除其冲突法的适用。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四、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具备丰富的六氟磷酸锂生产经验，技术先进、技术人员充足，具备履行协议的能力。

2、以上协议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3、以上协议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协议因履约能力、市场、技术和价格等多方面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订单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如公司未能按协议约定完成货物交付将承担一定的违约责任。协议双方均不存在协议履行能力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6 日